



川财证券
CHUANCAI SECURITIES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4 月

目录

第一节 公开信息	3
第二节 审计报告正文	18
第三节 经审计财务报表	22

第一节 公开信息

一、公司概况

(一)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缩写：川财证券

英文名称：CHINA CHUANCAI SECURITIES CO., LTD.

英文缩写：CHUANCAI SECURITIES

(二) 法定代表人：孟建军

董事长：田洪宝

总裁：孟建军

(三)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

公司净资产：人民币 1,522,593,934.61 元

(四) 公司业务资格：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此外，公司还具有以下业务资格：

(1) 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认可：网上交易、受托理财。

(2) 上交所核准：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港股通、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股票质押式回购。

(3) 深交所核准：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股票质押式回购、港股通。

(4) 中国证券业协会核准：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代办股份转让、报价转让。

(5)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核准：主办券商经纪业务、推荐业务、做市业务。

(6) 中国人民银行核准：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

(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转融通。

(8)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核准：私募基金综合托管。

(9)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准：代理证券质押登记

(10) 其他：中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会员、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乙类结算参与者、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乙类结算参与者、自营业务开展国债期货交易。

(五) 公司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邮政编码：6100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czq.com

公司电子信箱：cczq@cczq.com

二、公司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7 名法人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71,741,466.99	41.81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3,500,000.00	39.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71,500,000.00	11.00
射洪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7,781,850.86	2.74
南充市顺投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216,618.77	2.49
四川省犍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735,963.35	1.50
乐山市五通桥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524,100.03	1.46
合计	650,000,000.00	100.00

公司股东南充市顺财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更名为南充市顺投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根据公司 2017 年股东会决议，公司已依法办理《公司章程》中股东名称相关条款的修改及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报备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没有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权没有被质押或冻结。

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第三大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受同一控制方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三、公司历史沿革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全国首家由财政国债中介机构整体转制而成的专业证券公司。公司成立于 1988 年，前身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四川省财政出资兴办的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

2001 年 12 月 15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2001）193 号]批准，由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射洪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乐山市五通桥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南充市顺财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犍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五个法人单位分别以其所属的原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射洪营业部、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五通桥营业部、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国债服务部、犍为县产权证券交易公司五个单位合并组建成立了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9,290 万元，主要股东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65.85%。

2012 年 5 月 31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371 号文件

及公司 2012 年 5 月 30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将未分配利润 63,027,950.26 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5,937,843.39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2 年 8 月 30 日，根据四川证监局《关于核准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机构[2012]64 号）及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94,062,156.6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50 亿元。新增的资本由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变为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41.81%，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00%，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1.00%。

201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名称由“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变更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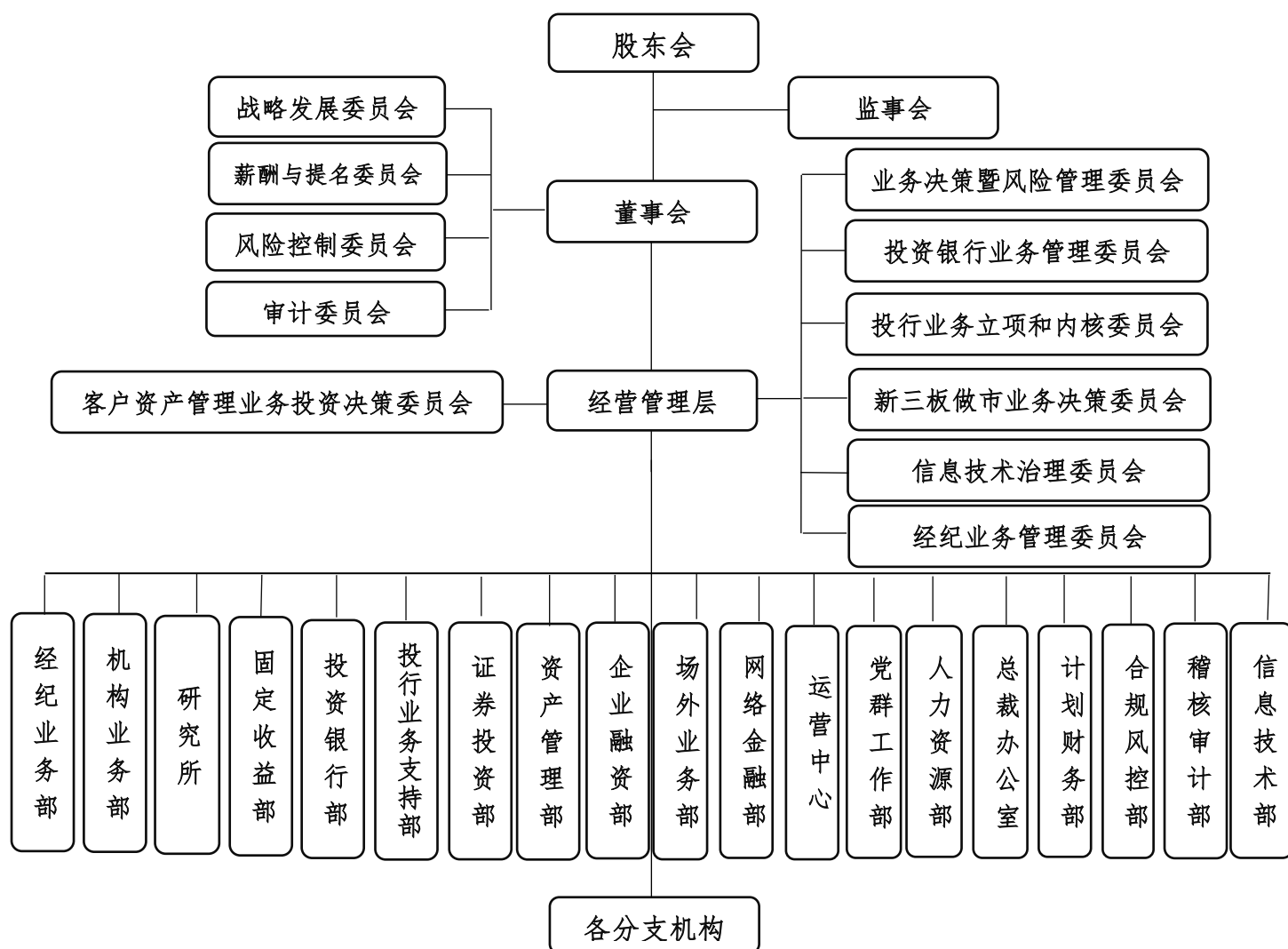
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锦江区中新街 49 号锦贸大厦 19-20 楼”变更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2017 年 6 月 15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变更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四、公司组织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下设 19 个部门，分别是：运营中心、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合规风控部、稽核审计部、信息技术部、经纪业务部、研究所、机构业务部、固定收益部、投资银行部、投行业务支持部、资产管理部、证券投资部、企业融资部、网络

金融部、场外业务部、总裁办公室。报告期内，公司在境内设有 11 家分支机构，包括 3 家分公司、8 家营业部，未在境内外设立专业子公司。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



五、公司分支机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境内有 11 家分支机构正常运营，包括 3 家分公司、8 家营业部，分布于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四川省成都市、乐山市、遂宁市、南充市；另在广州市筹建广东分公司。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分支机构名称	地址
--------	----

成都中新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锦江区中新街 60 号
成都益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 333 号东方希望中心一期 1 栋 3 楼 5 号单元至 6 号单元
射洪沱牌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射洪县太和镇沱牌大道锦雅郾城 3、4、5 栋二楼二号
犍为滨江路证券营业部	犍为县玉津镇滨江路 366 号
乐山五通桥文化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文化街 976、978 号
南充龙吟路证券营业部	南充市顺庆区龙吟路 33 号龙吟华城 2 幢 1 层附 1 号、2 号、3 号、4 号以及 2 层 1 号、3 层 1 号
乐山柏杨路证券营业部	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中路 366 号
深圳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高新科技园科园路 1002 号 A8 音乐大厦 L2105-06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 12 层 1201-5、6、7 单元
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000 号 11 楼 011 012、021、022 室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0 层
广东分公司(筹建)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365 号 18 楼 1802 房

注 1: 报告期末截至本报告日, 四川证监局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批准公司在广州市新设广东分公司, 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开业运营。

注 2: 报告期末截至本报告日, 深圳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变更工商注册地址, 由“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20 楼 03、04 单元; 21 楼 02、03、04、05 单元”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0 层”, 目前已完成换领经营许可证及搬迁工作。

六、员工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有员工 367 人, 构成情况见下表:

	项目	人数	所占比例
人员分布	公司管理	6	1.63%
	经纪业务	128	34.88%
	研究	34	9.26%
	投行业务	69	18.80%
	资产管理业务	13	3.54%
	权益类投资/固收业务	10	2.72%
	机构业务	12	3.27%
	清算财务	22	6.00%
	信息技术	33	9.00%
	风控/法律/合规/稽核	16	4.36%
	行政综合/党群/人事	17	4.63%
	其他	7	1.91%
	教育程度	博士	6
硕士		123	33.52%
本科		172	46.87%
大专及以下		66	17.98%
年龄构成	29岁及以下	94	25.62%
	30-39岁	159	43.32%
	40-49岁	92	25.07%
	50岁及以上	22	5.99%
合计		367	100%

七、公司资产负债、投融资状况及流动性风险分析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为15.82亿元，同比增加417.20万元，增幅0.26%。资产结构保持稳定，资产质量和流动性保持良好。期末公司扣除客户保证金的总资产为46.79亿元，较年初可比口径的总资产51.37亿元减少4.58亿元，减幅8.91%。其中，货币资金0.63亿元，占比1.34%；金融资产41.57亿元，占比88.83%；融出资金2.42亿元，

占比5.17%；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应收款项及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占比4.66%。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融券业务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其它资产均未出现重大减值迹象。

截止报告期末，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负债为30.97亿元，较年初可比口径的负债35.59亿元减少4.62亿元，减幅12.98%，主要是报告期末持有未到期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年初减少2.97亿元以及期末归还次级债1亿元导致的减少所致。按照扣除客户保证金的资产和负债计算，2017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6.19%，较年初的资产负债率69.28%下降了3.09个百分点。

可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公司偿付债务的能力较强。

公司2017年的融资主要为固定收益业务的债券正回购及信用拆借，融资市场包括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年末融资规模为29.93亿元，全部债券正回购融资；公司其他融资情况包括2015年12月底发行的次级债券1.00亿元，已于2017年12月全部归还。

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主要为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指定计划财务部门负责公司层面流动性风险管理，固定收益部、资产管理部负责日常投资运作的资金头寸安排及流动性管理。公司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及净资本补足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组织机构、方法、风险监测、应急处置、风险报告的相关流程；公司建立了流动性管理指标体系，对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进行监控；公司积极开展资金缺口管理，通过预测资金流量缺口，对大额资金实施提前预约机制，有效管理支

付风险；对新业务、新产品等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积极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此外，公司持续拓展融资渠道和方式，避免由于融资渠道过于集中或融资方式过于单一而导致的筹资困难。

八、经营概况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4 亿元，同比下降 35.98%；净资产收益率 2.16%，同比下降 3.01 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 0.34 亿元，同比下降 58.05%。

1. 经纪业务

2017 年公司经纪业务继续加快推进分支机构建设，年内在深圳新设 1 家营业部，拟设广东分公司已获监管批复。引进平安银行和盈产品，全年实现产品销售 6500 余万元。同时，深入落实客户适当性管理新规，继续申报细分业务牌照，取得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网络金融方面，打造公司综合理财平台一明佣宝，上线开户交易、在线客服等核心功能，在行业内率先推出“明码实价、全民平佣”的营销策略，进行品牌运营与效果推广，获得中国证券报、中证网、证券时报等媒体正面报道和数十家权威媒体转发。

2017 年，经纪业务累计完成股基成交额 1,614 亿元（含基金分仓 745 亿元），同比下降 6.98%，市场份额达到 0.661‰，较 2016 年上升 5.42%；实现营业收入 5,766.62 万元，同比下降 27.86%，主要原因是经纪业务股基交易量及佣金率同比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开展 B 股经纪业务。

2. 机构研究业务

2017 年机构业务部对外发布报告 2750 多篇，调研上市公司及产业链 270 余家。新设海外研究部，逐步构建全方位研究体系。2017 年投研业务排名逆市上行，迈进全国前三十。业内知名最佳分析师评

选中，研究所在钢铁、有色金属等行业屡获佳绩。成功举办十九大后首个券商行业盛会—“脱虚向实 精选价值”主题精选策略会；同时，依托良好平台建设和媒介渠道，与中央电视台、中国证券报、经济日报等主流媒体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品牌与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2017 年，公司机构及研究业务累计实现交易单元席位租赁净收入 4,989.71 万元，同比下降 5.96%。

3. 证券自营业务

2017 年，公司固定收益部积极开展自营投资、销售交易撮合等业务，2017 年全年交易安全稳定，未发生风险事故，银行间累计现券交易量 1100 亿，交易所累计现券交易量 238 亿。

2017 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755.53 万元，同比下降 56.13%，其中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943.89 万元，回购及拆借利息净收入-5,188.36 万元。

4. 投行业务

2017 年川财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继续秉承为企业创造价值，打造高端精品投行的理念，通过优化内部资源组合，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全产业链的综合金融服务和个性化服务，建立起适应不同客户、不同服务需求的更加精细的业务服务体系。完善的运作模式在赢得企业信任的同时，也保证了投行业务的快速发展。债券承销方面：全年分别作为独立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完成了合计 51.14 亿规模的债券发行；新三板项目：完成新三板挂牌 4 单，目前储备项目 1 单；A 股项目：已签约两单 IPO 项目，目前储备项目 4 单，明年预估可签约 3-4 单 IPO 项目；做市业务调研项目 140 家，共过会 24 只，其中正在做市股票 13 只，已完全退出 7 只；资产证券化业务方面：投资银行业务除了持续开展传统的股权、债券业务以外，在资产证券化业务

方面也有了新的突破。

2017年，公司投行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8,893.71万元，同比下降58.83%，其中承销业务净收入4,272.88万元，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4,601.96万元。

5. 资产管理业务

2017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各项工作处于艰难发展期，受到资本金限制，监管机构要求公司持续降低资管规模。资管规模相应由年初的829.66亿元降至年末的696.19亿元。截至2017年12月末，公司共管理2只主动管理型定向产品和12只集合产品，并为1只基金专户产品提供投资顾问服务，资产管理规模和顾问资产规模合计706.19亿元。

2017年，公司资管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072.09万元，同比增长29.99%，其中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952.63万元，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2,119.46万元。

6. 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业务

2017年公司积极开展两融业务重点潜在客户推荐活动，大力拓展信用类业务，但受限于2017年整体股市行情疲软的影响，公司2017年实现融资融券业务净收入1,932.08万元，同比下降15.81%。

7. 投资咨询业务

2017年公司积极开展投资咨询业务，投资咨询业务内容主要包括投资顾问、提供咨询研究报告等，全年实现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2,852.08万元，同比增长38.02%。

九、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以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22423 号文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没有不同意见。

十、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自我评价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有效性自我评估，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核实评价和审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执行有效。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机制基本建立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在环境控制、业务控制、资金管理和财务会计控制、信息系统控制、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风险监控等内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信息沟通与披露的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和信息沟通的顺畅与及时；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

公司的内部控制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和各营业部、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了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公司在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为公司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推动了公司稳健地发展。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协会等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未对公司内控问题给予行政处罚或自律处分。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 月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的《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22471 号）指出：

“我们认为，川财证券管理层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公司对以往年度不足的改进情况

2017 年 2 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中指出公司在内部控制有效性方面的不足和问题主要有：（1）部门职责还不够细化需进一步完善；（2）需不断完善监管机构、监事会、合规风控部、稽核审计部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部分；（3）根据监管要求的不断变化，及时修订公司的内部制度并有效贯彻执行。

公司在 2017 年内对上述 3 项问题的改进情况为：

（1）公司根据监管动态、审计意见及业务发展实际情况，持续优化和调整业务运作架构，细化部门的职责。在原合规风控部合规团队、风控团队的基础上，设立了合规法务部、风险管理部两个二级部门，职责分工进一步明确。调整了投资银行业务内设机构，将投资银行部做市业务职能划转至场外业务部，在投行业务支持部内设质量控制部、资本市场部、综合管理部。

（2）2017 年，根据监管机构、监事会、合规风控部、稽核审计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建立、完善了《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反洗钱实施细则》、《投资银行业务反洗钱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开发上线了 OA 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流程，更新了投行项目（预）立项流程，将投行项目立项与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限制名单报备相关联。持续

完善公司反洗钱监控系统和流程，启用了新的反洗钱系统，将其整合进入全面风险管理系统，并编写了相应的操作说明。对于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部分目前尚未整改完成的，公司安排合规风控部持续督促有关部门落实整改。

(3) 2017年，公司坚持制度立改废并举的机制，结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外规的变化，修订了公司合规管理、风险管理、适当性管理、反洗钱等一系列制度，根据公司发展和外规要求，制定了资产证券化等制度。公司建立了监督检查和考核问责的机制，对于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不积极或不到位的，将根据有关制度进行责任追究，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有效地执行。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与公司没有劳动合同关系的董事、监事享有津贴，与公司有劳动合同关系的按公司制度领取薪酬。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决策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注：股东非独立董事、监事未在公司实际领取津贴)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根据岗位和绩效挂钩情况确定。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单位：元)

职务	年度实际发放薪酬
董事	240,000.00
其中：独立董事	240,000.00
监事	2,412,616.00
高管人员	9,942,396.00
合计	12,595,012.00

(四)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2017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非现金薪酬情况。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规定，2017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延期支付部分为 40%，延期支付薪酬总额为 1,250,000.00 元。

十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努力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重视并勇于承担社会责任。2017 年，公司积极响应上级党委、监管部门号召，组织广大党员、职工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共募集使用善款 78 万元，开展了多项扶贫攻坚工作。具体包括：一是资助“精准扶贫”对象种植果树、饲养家禽；二是对“驻村扶贫”对象唐家山村便道实施硬化建设；三是开展“一司一县”金融培训；四是认领山西省隰县光伏扶贫村级电站建设项目；五是参与龙音寺村危房改造援建工作；六是开展扶贫日系列活动，向慈善扶贫基金会、优秀贫困学生捐款捐物等。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第二节 审计报告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22423 号

川财证券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川财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第三节 经审计财务报表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41,153,828.58	958,939,896.37
其中:客户存款		478,563,872.71	668,290,033.4
结算备付金	五、(二)	267,635,612.85	336,976,230.62
其中:客户备付金		170,502,785.05	211,011,915.19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五、(三)	241,961,964.97	255,069,374.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四)	2,152,408,216.29	1,494,149,876.74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五)	1,647,194,862.34	2,661,336,421.95
应收款项			
应收利息	五、(六)	8,174,400.57	19,607,157.56
存出保证金	五、(七)	18,272,997.73	14,391,866.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23,059,000.00	2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九)	334,070,000.1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10,504,982.72	10,929,009.44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3,119,006.50	12,831,518.12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五、(十二)	20,183,961.22	17,340,72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3,921,967.97	1,114,097.06
其他资产	五、(十四)	58,272,341.27	43,598,028.19
资产总计		5,339,933,143.12	6,026,284,206.4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十六)	2,993,127,426.40	3,290,473,551.7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十七)	593,382,043.52	827,119,917.13
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十八)	67,249,398.29	61,889,777.11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49,284,045.30	35,489,793.42
应交税费	五、(二十)	5,280,275.03	24,540,650.70
应付款项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一)	4,424,132.98	8,231,506.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五、(二十二)		1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五、(二十三)	45,039,292.48	100,564,528.17
负债合计		3,757,786,614.00	4,448,309,724.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四)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400,042,128.21	400,042,128.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81,695,366.85	78,278,162.15
一般风险准备	五、(二十七)	163,390,733.70	156,556,324.30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287,018,300.36	293,097,867.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2,146,529.12	1,577,974,48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39,933,143.12	6,026,284,206.4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334,497,046.00	522,472,972.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二十九)	241,451,446.38	375,722,937.3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3,272,743.30	115,410,347.1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8,937,065.30	216,014,682.35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8,520,763.10	20,664,666.8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0,720,874.68	23,633,241.07
利息净收入	五、(三十)	-19,394,261.89	25,602,873.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列示)	五、(三十一)	120,096,923.00	257,343,27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列示)	五、(三十二)	-10,657,992.84	-137,798,257.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列示)			
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十三)	3,000,931.35	1,602,144.18
二、营业支出		292,998,930.03	417,719,331.14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2,146,558.40	18,748,254.62
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五)	289,854,854.12	398,567,657.37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六)	573,490.79	-20,607.57
其他业务成本	五、(三十三)	424,026.72	424,026.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列示)		41,498,115.97	104,753,641.6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242,326.44	3,718,39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647.74	218,795.9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522,604.51	838,737.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列示)		41,217,837.90	107,633,295.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7,045,790.87	26,167,875.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列示)		34,172,047.03	81,465,42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172,047.03	81,465,420.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58,258,339.55	925,960,623.3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9,099,683.03	500,443,334.1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32,348,549.91	-358,414,183.26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9,422,74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480,911.69	1,602,14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670,805.08	670,169,170.76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228,378,252.4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7,042,498.54	114,688,724.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673,446.89	239,520,83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12,513.68	86,200,014.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77,857.05	341,054,40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684,568.59	781,463,97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13,763.51	-111,294,80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96,923.00	257,343,274.9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7.74	249,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105,570.74	257,592,47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761,492.79	18,145,632.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1,492.79	18,145,63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44,077.95	239,446,842.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59,9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7,000.00	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57,000.00	139,92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57,000.00	-139,92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126,685.56	-11,767,959.0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5,916,126.99	1,307,684,08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789,441.43	1,295,916,126.9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156,556,324.30	293,097,867.43		1,577,974,48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156,556,324.30	293,097,867.43		1,577,974,482.09
三、本年期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417,204.70	6,834,409.40	-40,251,614.10		-30,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17,204.70		-3,417,204.7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34,409.40	-6,834,409.40		
4.其他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0,000,000.00			417,322,364.08			81,695,366.85	163,390,733.70	-28,708,300.36		1,582,146,529.1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140,263,240.28	316,072,073.36		1,576,509,06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140,263,240.28	316,072,073.36		1,591,389,803.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46,542.01	16,293,084.02	-22,974,205.93		1,465,420.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465,420.10		81,465,420.10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146,542.01	16,293,084.02	-104,439,626.03		-80,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146,542.01		-8,146,542.01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93,084.02	-16,293,084.02		
4.其他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156,556,324.30	293,097,867.43		1,577,974,482.0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